

成本的加权平均数来确定的方法。该平均数可以定期计算,也可以待每次收到新货物时计算,视企业的情况而定。

另外,本准则还允许企业选用后进先出法计算存货的成本。后进先出法假定最后购入或生产的存货先售出,因而期末留存的存货是最初购入或生产的。

3. 存货成本的减记

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下降时,其成本可能收不回来,存货的预计完工成本或预计销售成本增加,其成本也可能收不回来。本准则规定,在此种情况下,存货成本应减记至其可实现净值。

存货通常按单个项目减记至可实现的净值,但在某些情况下,可以将类似或相关的项目分组,而按存货的类别或按某一特定行业或地区的分部减记是不恰当的。

预计可实现净值是以对存货的可变现金额进行预计时所取得的最可靠的证据为基础进行的。对可实现净值进行预计也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例如,为满足公司销售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量的可实现净值以合同价为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量,存货超出部分的可实现净值应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

用于生产存货而持有的材料和其他物料不应减记

至成本以下,如果用其产生的产成品预计可按成本或更高的价格出售的话。但如果材料的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成本将超过可实现净值,那么该材料就应减记至可实现净值。在这种情况下,其可实现净值最合适的计量基础是材料的重置成本。

本期发生存货成本减记时,在随后的每一个期间,均应对可实现净值重新估价。如果以前使存货减记至低于成本的条件不复存在,减记的金额应重新记回,新的帐面价值应为成本和修改过的可实现净值两者中较低者。如,由于售价下降而将其成本减记至可实现净值的存货项目,在随后的期间依然在库存中而其售价已经增加。存货出售时,这些存货的帐面价值应在确认其相关的收入时,确认为费用。存货成本与减记至可实现净值的差额和所有存货的损失都应在减记或损失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任何减记的存货,因可实现净值增加而将减记的存货价值转回的部分应在价值转回的当期冲减已确认为费用的存货金额。

4. 存货的揭示

存货一般按类别揭示,其分类大体是:商品、生产物料、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劳务供应者的存货可能被描述为在产品。在财务报表上,存货应以成本与可实现净值两者较低者进行反映。

责任编辑 袁 庚



回顾与展望

郭代模

——为《财务与会计》出刊 200 期而作

肩负时代的使命
伴着改革的春雷
我们春风满面来此报到
我们雄心勃勃播种人间
播下了新的知识与力量
种下了爱的信息与期望
勾划出改革的思路与财富
描绘着开放的天地与窗口

金色的八月,200期出刊了
收获的季节如此壮丽
新的知识又长成参天的大树
新的信息已变成无价的财富
新的思路正在与国际接轨
新的天地更展示着深远的含义:
辉煌的去已成历史
为着明天要展翅高飞

面对风云变幻的大千世界
我们意志更坚豪情更壮:
立足基层、面向社会
指导工作、服务读者
——这办刊的宗旨
我们坚持不变
政策宣传、知识更新
运作实用、探讨超前
——这刊物的特色
我们用心血精编